

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如下：

一、情况概述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 3,334,089,468.81 元，公司实收股本 766,199,362.00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时，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亏损原因

公司自 2018 年以来因受融资环境变化、子公司管理不善等原因影响，导致公司业务规模持续萎缩、资金紧张状况逐渐加剧，并持续遭受债务高企、违规担保、重大诉讼等问题困扰。

公司子公司南京华讯此前业务规模的扩张严重依赖于银行贷款，但是由于受融资环境及客户回款进度影响，2019 年 12 月以来南京华讯银行贷款陆续出现逾期、提前到期、被贷款银行起诉等情况，南京华讯出现流动性困难，在此背景下，南京华讯被动压缩业务规模。2018 年、2019 年公司针对子公司南京华讯，连续计提了较高金额的商誉减值准备，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金额分别为 3.06 亿元、8.62 亿元。公司对南京华讯等子公司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进行了梳理和催收，基于谨慎性原则，对以前年度业务或事项形成的应收款项进行了风险评估，

并计提了较高的坏账准备。公司对各事业部或部门的资产盘亏或损耗情况初步估算相关损失；并对因南京华讯前期虚构购销业务调整产生的其他流动资产计提了资产减值损失。公司因资金紧张，公司贷款、供应商货款、工程款等出现逾期及相关诉讼，导致公司需承担较高的利息及逾期利息、违约金、罚息等。

三、应对措施

1、全力推动重整工作

重整是解决公司债务高企、公司资金流动性困难的根本途径。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8 日披露了《关于债权人申请公司重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司债权人广州市沐阳产权经纪有限公司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对公司进行重整，截至目前，公司已与法院、监管机构、政府各相关部门、债权人等相关方进行了积极沟通，各相关事项正在紧密推进中。公司将继续积极主动配合法院的相关工作，全力推动尽快进入重整程序。

2、进一步聚焦主业，以核心产品为抓手，深挖市场潜力

公司将抓住建军百年奋斗目标加速强军建设的机遇期，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和业务流程，通过以重点市场、重点项目的带动，以传统核心产品智能自组网系统、电磁频谱信息管理系统、模块化产品等为抓手，一方面形成相关产业聚集优势和技术协同优势，另一方面深挖市场潜力，实现由技术装备到军民融合平台服务的转变，实现不同专业产品、不同军兵种之间的横向与纵深拓展。逐步推进公司总部及各级子公司的产业整合和优化；构建技术、业务、市场、客户等营销平台，以市场为导向，建立信息交流和资源共享机制，实现业务协同发展，将技术转化为产品来服务市场。

3、继续提升管理能力，为未来发展夯实基础

2021 年，公司将继续完善垂直管理制度，强化管理和业务的协同，确保互相促进的运营体制，构建高效运营体系。同时，进一步优化组织架构，降低运营



成本。

四、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 2、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特此公告。

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30日